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劉書岑

電話：3322101#7508

電子信箱：10100852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青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綜字第11500131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局錄製「生生喝鮮乳－桃園鈣健康」宣傳影片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影片提供各校(園)於公共電視牆等管道彈性運用，請至下列網址下載：<https://reurl.cc/W8n6ak>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、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國小教育科、本局幼兒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學生事務處 115/02/09 15:23



1150001161

無附件